

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 「工程行政透明滿意度調查」成果報告

一、依據：

依大署暨所屬機關工程行政透明措施實施計畫及本局行政透明推動小組會議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對象：

以本局工務及管理課辦理107年度工程採購案件之得標廠商為主，初步統計約有31家廠商。

三、調查方式：

以回郵信函寄發各承攬廠商填寫，於108年4月25日寄發，108年5月15日截止收件，並依回收問卷內容彙整研析；對於未填寫寄回之承攬廠商，輔以電話及傳真訪問，主動探求反映意見。本次寄出31份問卷，共收回25份問卷，其中以郵寄方式收回11份、傳真收回10份，電話訪問4份。

四、問項分為：

- (一) 基本資料。
- (二) 擬定招標階段透明度。
- (三) 決標階段透明度。
- (四) 履約管理階段透明度。
- (五) 其他建議或期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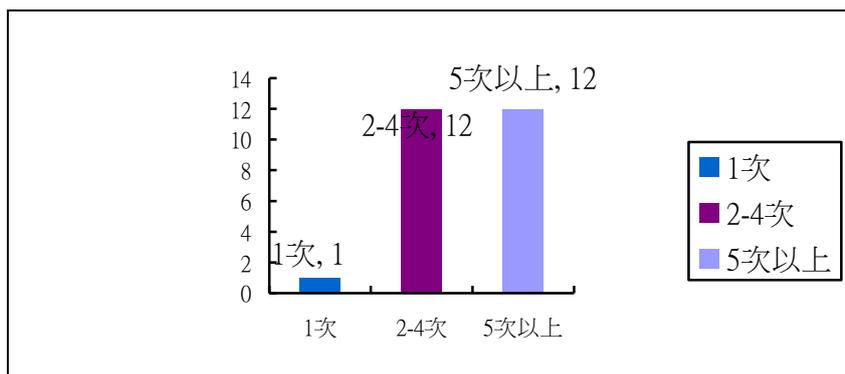
五、問卷調查統計分析：

(一) 基本資料

問題一與問題二分別針對廠商參與本局工程採購案承攬之次數及最高承攬金額進行調查，可得知此次問卷採樣對象之差異性。

問題一：貴公司曾承攬本局工程採購案的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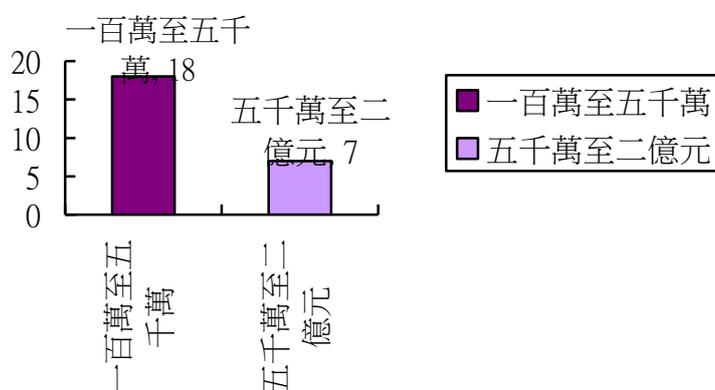
	1 次	2-4 次	5 次以上
次數	1	12	12
百分比	4%	48%	48%



分析:本次調查顯示有近九成的廠商均有多次承攬過本局的工程。

問題二：貴公司曾承攬本局工程採購案件最高金額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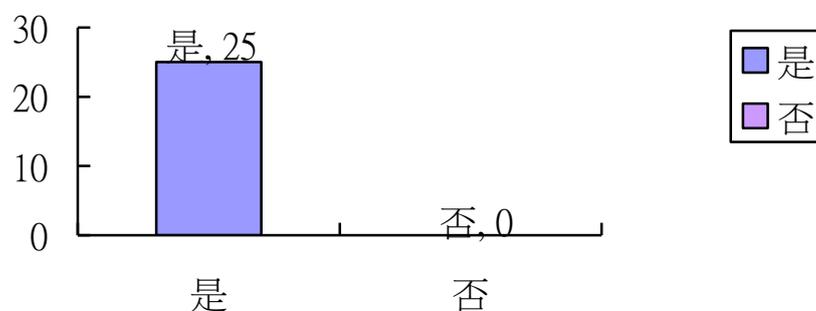
選項	十萬元以下	十萬元到一百萬元	一百萬元以上~未滿五千萬元	五千萬元以上~未滿二億元	二億元以上
次數	0	0	18	7	0
百分比	0	0	72%	28%	0



(二) 擬定招標文件階段

問題三：本局採購標案招標文件所規定的內容是否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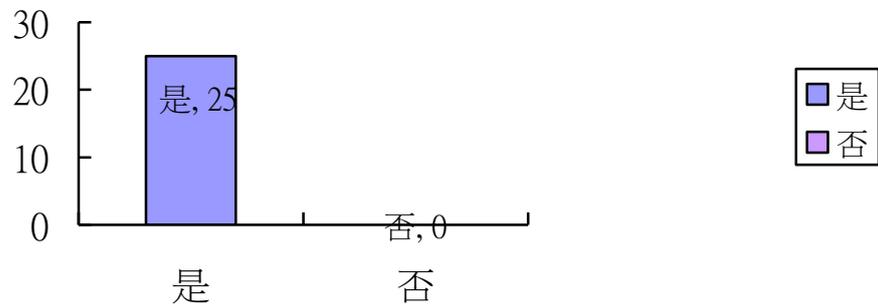
選項	是	否
件數	25	0
百分比	100%	0%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100%的廠商皆表示採購標案招標文件所規定的內容合理。

問題四：招標文件的內容（包含招標公告），是否能夠讓貴公司充分的判斷參與投標嗎？

選項	是	否
件數	25	0
百分比	1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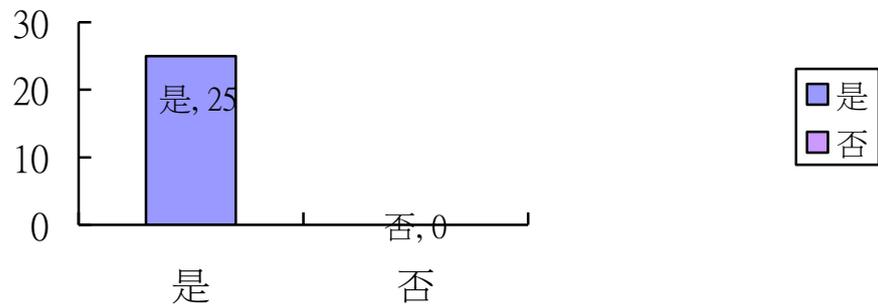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100%的廠商皆表示招標文件的內容 (包含招標公告), 能夠充分完整的判斷參與本局投標。

(三) 決標階段

問題五:本局採購標案的整個開標、審標至決標過程(包含評選), 是否能讓貴公司都清楚瞭解?

選項	是	否
件數	25	0
百分比	1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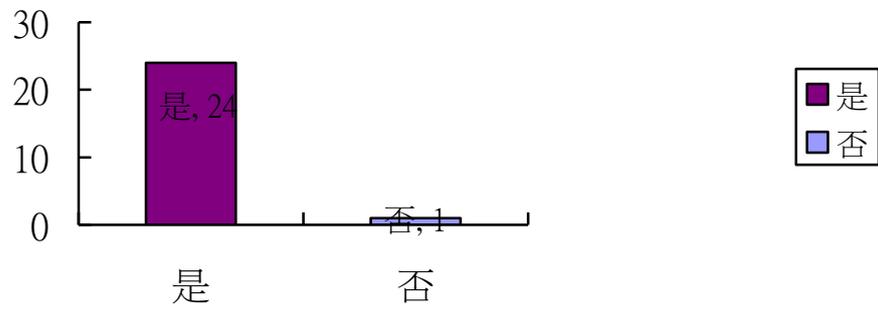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100%的廠商皆表示開標、審標至決標過程(包含評選)都清楚瞭解。

(四) 履約管理階段

問題六：貴公司履約過程中，廠商對於本局的採購標案，是否能隨時知道案件或問題處理的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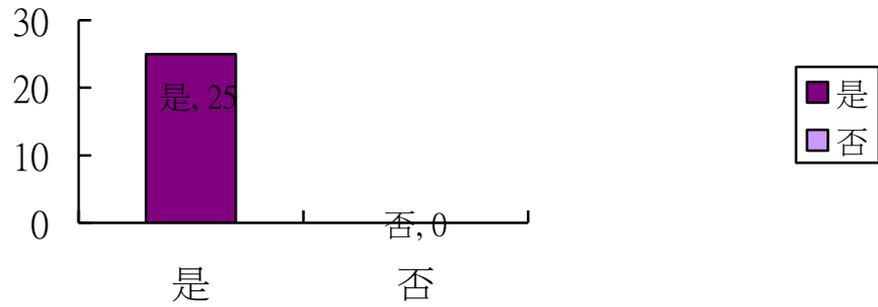
選項	是	否
件數	24	1
百分比	96%	4%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 96%計 24 家廠商選項為「是」, 僅有 4%計 1 家廠商選項為「否」。

問題七:貴公司履約過程中,本局業務承辦人員有無要求「財物饋贈」或「飲宴招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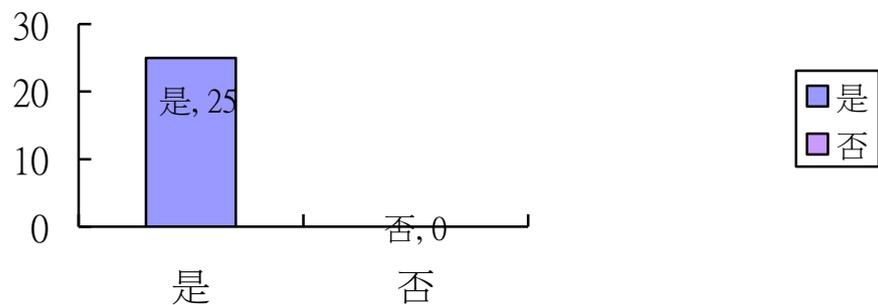
選項	沒有	有
件數	25	0
百分比	100%	0%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100%的廠商表示為「沒有」。

問題八：貴公司履約過程中，本局業務承辦人員有無藉故刁難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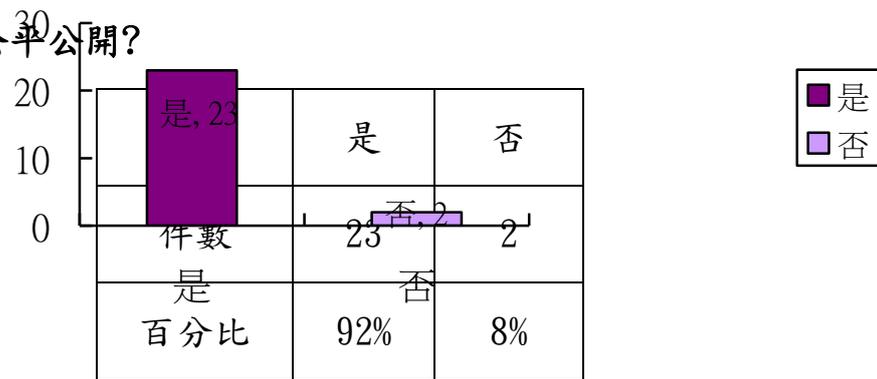
選項	沒有	有
件數	25	0
百分比	100%	0%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100%的廠商表示選項為「沒有」。

問題九：貴公司履約過程中，本局處理「履約時的爭議案件」，是否

有達到公正公平公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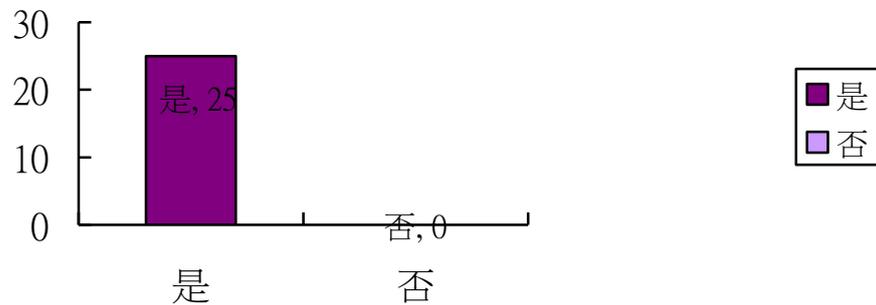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92%計 23 家廠商選項為「是」，8%計 2 家選項為「否」。

2 家廠商提出「有點不太公平」及「責任未釐清前就歸屬於承包商」等意見。

問題十：請問貴公司履約過程中，認為本局的業務承辦人員是否清

廉？

選項	是	否
件數	25	0
百分比	100%	0%



分析:本次問卷調查顯示有 100%的廠商表示選項為「是」。

(五)意見反饋

問題十一至問題十二請廠商提出對於本局興革意見之反映。

問題十一：對於本局工程採購流標之看法

總計有 4 家廠商提出以下意見，供本局參考。

1. 價錢不好施工有困難。
2. 底價太低。
3. 工項編制不完整。
4. 單價不符現況(物價不符)。

問題十二：對於廉政或辦理工程採購方面之建議與期許?

總計有 6 家廠商提出意見，供本局參考。

1. 建議貴局採購案多採用評選方式，讓工程與承包商較好的施工條件。
2. 建議瀝青刨除料，廠商購回價格及方式可參考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
3. 三河局是好機關。

4. 參考現在市場行情。

5. 加油，讚讚!

6. 繼續保持。

五、結論：

本問卷調查係就採購案件發包前、中、後之工程採購作業之透明度調查，調查結果大致良好，相關反映建議移請業管課參考策進。